

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日本語文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日本語文學系
招收名額	17
申請資格	符合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錄取方式：審查歷年成績表，視情況舉行口試，依招收名額擇優錄取。 占分比例：100%。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無
口試及時間地點	如舉行口試，將另行通知。
其他	無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否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否
備註	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 2. 得不足額錄取。
查詢電話	(02)33662790